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kwan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上坤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0)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上坤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i)林朝虹女士(「林女士」)因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7月31日起生效；(ii)郭少牧先生(「郭先生」)因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7月31日起生效，並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iii)歐陽寶豐先生(「歐陽先生」)因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7月31日起生效，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林女士、郭先生及歐陽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等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林女士、郭先生及歐陽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於林女士、郭先生及歐陽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朱靜女士(主席)

非執行董事： 林勁峰先生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及3.27A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9日及2024年4月1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謝駿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盛劍靜女士辭任執行董事，導致本公司未能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3.21、3.25及3.27A條。

於林女士、郭先生及歐陽先生辭任後，本公司：

- (i) 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仍低於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 (ii) 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
- (iv) 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擁有成員，審核委員會的組成仍低於最低人數；概無成員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審核委員會並非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 (v) 薪酬委員會中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規定薪酬委員會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組成；且薪酬委員會並非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及
- (vi) 提名委員會中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規定提名委員會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組成；及
- (vii) 並無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及3.27A條。

董事會正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及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空缺；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3.23及3.27條，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竭力確保委任合適人選。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2024年4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成復牌指引及作出任何補充或修訂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坤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靜

香港，2024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靜女士及非執行董事林勁峰先生。